

招 标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全球大数据洞察与国际战略态势分析中心国际传播智能一体化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ZX2026-05-56.

西安外国语大学

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6年06月18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西安外国语大学委托，拟对全球大数据洞察与国际战略态势分析中心国际传播智能一体化设备采购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ZX2026-05-56.

二、采购项目名称：全球大数据洞察与国际战略态势分析中心国际传播智能一体化设备采购项目

三、招标项目简介

全球大数据洞察与国际战略态势分析中心依托大数据技术采集和分析系统，为科研项目提供全面、准确、及时的数据支持，促进跨学科研究的深入发展，推动学校在相关领域的学术创新和国际影响力提升。同时，项目旨在建设一个集国际媒体数据监测、多语种翻译、教学科研与智库服务于体的国际化智能平台。具体采购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本单位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投标人应提供《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在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 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 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服务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查看CA办理流程。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 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 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 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s://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西安外国语大学

地址：西安市长安区文苑南路

邮编：710128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电话：029-85319529

代理机构：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莲湖区环城西路南段元晟合中心6层

邮编：710082

联系人：孙童欣 张爽 马演 王宇轩 崔文 曹婷 蔡丹

联系电话：029-88110800转8033

采购监督机构：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联系人：柴老师、杨老师

联系电话：029-68936409、029-6893641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4,200,000.0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2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4	是否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1：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本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若有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若有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6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7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若采购项目适用本国产品标准）	本项目应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的要求，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本国产品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及规则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8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9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异常低价审查	本项目应执行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要求，具体内容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11	投标保证金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80,556.00元 缴交渠道：电子保函,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 开户名称：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西安莲湖区支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02119413784 注：电子保函可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申请办理。
12	标书费信息	免费获取

13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1：缴纳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 说明：履约保证金应在合同签订前以现金或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提交，提交履约保证金时须注明项目名称、采购编号、包号及用途(履约保证金)。设备到货并由采购人最终验收合格后，经中标人申请，采购人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投标人。
14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15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收费标准下浮20%收取。
16	采购结果公告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17	中标通知书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18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19	进口产品	不允许
20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21	特殊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22	其他说明	本采购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不少于”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低于”、“超过”不包括本数。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西安外国语大学和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西安外国语大学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西安外国语大学。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

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3招标文件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投标邀请；
- （二）投标人须知；
-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 （四）资格审查；
- （五）评标办法；
- （六）投标文件格式；
-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投标文件

2.4.1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

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投标人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 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 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 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 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采购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五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

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本项目采购合同，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4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6.5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6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7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按照招标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执行

2.6.8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八、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7.3 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 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一)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二)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 (一) 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

- (二)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 (三)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 (四)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 (五) 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马演、孙童欣

联系电话：029-88110800转8033

地址：西安市莲湖区环城西路南段元晟合中心6层

邮编：710082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采购项目概况

全球大数据洞察与国际战略态势分析中心依托大数据技术采集和分析系统，为科研项目提供全面、准确、及时的数据支持，促进跨学科研究的深入发展，推动学校在相关领域的学术创新和国际影响力提升。同时，项目旨在建设一个集国际媒体数据监测、多语种翻译、教学科研与智库服务于体的国际化智能平台。具体采购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4,2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4,20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国产品政策
1	全球大数据洞察与国际战略态势分析中心国际传播智能一体化设备采购	100	4,200,000.00	项	工业	是	否	否	否	是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全球大数据洞察与国际战略态势分析中心国际传播智能一体化设备采购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一、采购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具体产品	数量	备注
		1	国际传播数据获取设备	国际传播数据获取服务端	2台	
				数据采集及报告自动生成系统	1套	
				国际设备数据中心服务端	2台	

2	国际设备数据中心设备	可视化展示系统	1套	
		国际设备数据中心服务系统	1套	
3	国际传播多语种智能交互翻译设备	国际传播多语种智能交互翻译服务端	2台	
		多语种翻译系统	1套	
4	国际传播智能分析设备	国际传播智能分析服务端	1台	核心产品
		大模型服务器	1台	
		大模型服务	1套	
5	国产化分析管理设备	国产化分析管理服务端	1台	
		全球大数据洞察与国际战略态势分析中心软件系统	1套	
		数据研判触控一体机及配套设备	1套	

二、技术参数

（一）国际传播数据获取设备

1.国际传播数据获取服务端

1.1硬件要求

1.1.1CPU：两颗处理器，单颗内核数 ≥ 24 核，主频 $\geq 2.3\text{GHz}$ ；

1.1.2内存：不低于256G DDR4 ECC，内存读写速率 $\geq 3200\text{MT/s}$ ；

1.1.3系统盘：0.96T M.2 NVMe企业级固态硬盘；

1.1.4数据盘：4块1.92TB M.2 NVMe企业级固态硬盘，支持RAID0、1、5、10阵列模式，总存储容量 $\geq 10\text{TB}$ ；

1.1.5网口：双口万兆；

1.1.6电源：2块1+1冗余电源；

1.1.7操作系统：预装国产化操作系统。

1.1.8具备 ≥ 2000 万个数据源的支撑能力；

1.1.9支持模态数据 ≥ 4 个；

1.1.10数据获取时延 ≤ 10 分钟。

1.2功能要求

1.2.1支持数据集合了互联网资讯信息，包括Twitter、Facebook、Youtube和资讯网站等；每日国内外资讯数据入库2亿条左右可供查询。

▲1.2.2国际主流资讯网站：50000+；覆盖纽约时报、泰晤士报等国外主流新闻媒体，对指定敏感网站信息有较为全面的监测。监测国传论坛超过100家，覆盖国外知名论

坛。

▲1.2.3 Twitter: 监测用户账号达到2亿以上, 每日采集量在1~2亿条左右。重点账号监测100万以上; 重点关键词采集20000余个, 重点账号采集实现全量在1分钟以内采集; 实现评论推文采集, 对重点推文进行持续采集; 对于用户相关注册地域、认证类型、性别、粉丝数、关注数等信息有较为全面的采集; 点赞数、评论数、转发数等互动数根据用户监测需求进行刷新; 具备对twitter全量数据机器翻译为中文的能力。

▲1.2.4 Facebook: 采集公共主页2000万左右。公共主页采集覆盖率80%左右, 重点采集账号采集可实现分钟级采集; 可对公共主页账号简介信息详细采集; 中文词小组监测20万; 具备对facebook全量数据机器翻译为中文的能力。

▲1.2.5 YouTube: 监测关键词50万以上, 视频每日采集量在1500万左右。重点关键词10000余个; 重点监测采集可实现全量在15分钟以内采集; 对于重点视频评论进行采集, 日采集500万以上; 具备对YouTube全量数据机器翻译为中文的能力。

▲1.2.6 Instagram: 当前重点监测10万以上关键词; 具备对Instagram全量数据机器翻译为中文的能力。

▲1.2.7 Telegram: 监测公开频道10万以上, 可以即时增加用户监测频道; 具备对telegram全量数据机器翻译为中文的能力。

1.2.8核心聚焦“一带一路”重点区域和国家数据与国际传播科研数据采集, 覆盖本地主流媒体、本土政务平台、区域社交门户、本地垂直资讯平台、本土论坛、政府网站、智库等核心数据源; 同步纳入路透社、新华社、法新社、BBC、CNN、美联社、塔斯社、共同社等全球顶级国际媒体数据源, 专项采集涉及“一带一路”重点区域和国家的新闻报道、评论分析、国际传播信息。设备具备2000万个常用多模态数据源支撑及采集能力, 可将数据源按国别区域、国际传播研究领域、媒体类型、主题维度系统化预索引, 形成内置数据源目录, 实现一键式全自动化采集, 全面满足学校国际传播监测、国际传播科研、海外传播研究的核心数据需求。

1.2.9数据采集、存储、查询功能: 提供从原始数据到科研可用数据的全生命周期管理, 构建“采、存、查”一体化科研数据服务体系。存储层面, 支持科研数据高速读写与临时清洗任务; 检索服务层面, 支持关键词语义检索, 以及按“一带一路”重点区域和国家国别、媒体类型、采集时间、模态类型、传播主题等多维度条件组合筛选; 支持按单一媒体维度数据归集、定向检索与分类存储, 为媒体态势分析、舆论重点挖掘、发文趋势研判、历史文章回溯提供全量原始数据支撑。

1.2.10科研数据库专项采集: 支持对全球范围内公开的“一带一路”重点区域和国家国际传播、海外传播等专业领域相关学术数据库、国际组织数据库等开源资源进行定向、批量、自动化采集。

2.数据采集及报告自动生成系统

2.1数据采集功能要求

2.1.1全面覆盖中亚五国全部媒体(含本土媒体、通信社、广播、报纸、官方网站、智库、重点社交账号、短视频平台)全量数据(至少包含10年以内历史数据全量), 实时捕捉媒体发文趋势、舆论重点、热点事件、历史内容变化, 为单一媒体态势分析、国际传播格局研判提供稳定可追溯的原始数据支撑;

2.1.2覆盖英美德法日韩等国、中亚五国、波兰、土耳其等重点研究国别的主流媒体全域国际传播相关数据;

2.1.3专项涵盖涉华、涉陕、涉延安红色文化传播等核心领域数据，提供定制化数据适配服务；

2.1.4政府网站、智库、学术期刊、开源数据库等；

2.1.5涵盖文本、图片、音视频等多模态内容。

2.2报告自动生成功能要求

可基于多维度分析数据（含中南西亚区域传播指数、单一媒体态势、传播态势、红色文化传播效果、素材分析结果等）及主流大模型能力，自动化生成中南西亚国际传播、单一媒体态势、红色文化海外传播专项科研研究报告，支持报告内容自定义配置，支持word、pdf、ppt等不同格式的内容生成与导出。

（二）国际设备数据中心设备

1.国际设备数据中心服务端

1.1硬件要求

1.1.1CPU：两颗处理器，单颗内核数 ≥ 24 核，主频 $\geq 2.3\text{GHz}$ ；

1.1.2内存：不低于256G DDR4 ECC，内存读写速率 $\geq 3200\text{MT/s}$ ；

1.1.3系统盘：0.96T M.2 NVMe企业级固态硬盘；

1.1.4数据盘：4块1.92TB NVMe SSD缓存 + 8块8TB SATA HDD（RAID6），可用容量 $\geq 48\text{TB}$ ；

1.1.5网口：双口万兆；

1.1.6电源：2块1+1冗余电源；

1.1.7操作系统：预装国产化操作系统。

1.1.8具备100亿以上数据快速查询能力；

1.1.9具备1000万级别数据快速查询能力；

1.1.10数据查询及服务调用返回时延 ≤ 10 秒。

1.1.11支持扩展至5PB高速固态存储能力。

1.2功能要求

1.2.1全景看板：

（1）看板展示：展示订阅的全部目标国近24小时资讯动态统计，统计维度包括政府主要部门、主要政党、重要社会组织、影响力媒体热点、商业动态，并可即时查看各国影响力媒体发布的信息。

（2）数据量统计：平台累计数据量及近24小时更新量统计，支持按需设置是否展示。

（3）登录次数统计：平台登录次数统计及24小时内登录次数，支持按需设置是否展示。

1.2.2具体国别看板

（1）支持查看某一目标国近24小时资讯动态统计及可视化统计图表。

（2）支持按政府主要部门、主要政党、重要社会组织、商业进行资讯动态统计筛选查看。

（3）实时追踪目标国的资讯、重要事件、权威智库等发布的相关研究论文动态。

（4）支持按政治，外交，经济，产业，国防，科技，环保，教育，人文，医疗，民生等主题分类查看目标国资讯、事件、研究论文。

1.2.3资讯：

▲（1）标签统计及筛选：支持按各个国家政治、经济、文化等特征形成的标签体系进

行资讯筛选查询；并可见标签资讯可视化统计。

(2) 资讯内容展示：标题、媒体、作者、发布时间、摘要、详情信息。

(3) 资讯内容标签：支持展示资讯涉及到的主题标签、相关人物、事件点、相关组织机构、地点等资讯内容要素标签。

(4) 资讯内容展示样式选择：支持资讯内容展示形式选择，样式可选范围包括：显示原文、显示译文、对照显示。

演示项 (5) 资讯AI问策 (AI智能问答)：支持以对应主题下的资讯内容为信息源，进行AI智能问答，生成带有分析的回复。

(6) 资讯内容搜索：支持按关键词进行资讯内容搜索。

(7) 资讯内容筛选：除主题标签外，至少支持以下维度：

①时间周期选择②资讯语言选择③媒体等级选择

▲④媒体类型选择具备以下功能：

a 事件聚合：自动形成对应主题下的事件聚合；

b 事件标签筛选：支持按自动聚合事件涉及到的事件议题、事件涉及人物、地点、组织机构等多维度进行事件筛选；

c 事件展示：事件封面、标题、状态（进行中/已结束）、事件周期（开始时间、结束时间）、提及数、媒体数、近期活跃、事件简介、事件相关报道资讯

d 事件分析：事件标签（事件议题、涉及人物、地点、组织机构）、基于事件的各方观点、事件动态、事件总结、风险扫描（风险事件提供）、事件动态脉络；

e 事件操作：支持加入事件关注、事件深度分析洞察、事件相关报道资讯支持AI智能问答；

f 事件搜索：支持按关键词进行事件搜索；

▲1.2.4研究

(1) 支持按政治，外交，经济，产业，国防，科技，环保，教育，人文，医疗，民生等主题，分类查看、搜索目标国本土知名智库、全球重点智库提及到目标国的论文、文献等研究内容。

(2) 事件总览（事件库）：支持各主题下自动聚合的事件形成事件库，支持按事件涉及议题、人物、地点、组织机构、时间进行筛选，支持按关键词进行事件查询。同时可以查看关注事件的进展、触发深度分析事件的洞察结果。

▲1.2.5当地事件

(1) 24小时热门榜：支持按24小时提及数增量或报道媒体数增量两个维度，查看24小时热门事件榜。

(2)事件排行榜：支持按提及数或报道媒体数两个维度，查看事件排行榜。

(3)事件标签筛选：支持按事件议题、事件涉及人物、地点、组织机构、时间等多维度进行事件筛选。

(4)事件展示：事件封面、标题、状态（进行中/已结束）、事件周期（开始时间、结束时间）、提及数、媒体数、近期活跃、事件简介、事件相关报道资讯。

(5)事件分析：事件标签（事件议题、涉及人物、地点、组织机构）、基于事件的各方观点、事件动态、事件总结、风险扫描（风险事件提供）、事件动态脉络。

(6)事件操作：支持加入事件关注、事件深度分析洞察、事件相关报道资讯支持AI智能问答。

1.2.6我的关注

(1)关注的事件查看：支持查看我关注的事件列表，并通过列表查看具体事件详情。

(2)关注事件搜索及筛选：支持按关键词进行事件搜索，支持按事件议题、事件涉及人物、地点、组织机构等事件标签进行事件筛选。

▲1.2.7事件分析

(1)加入事件分析的事件查看：支持查看我加入事件分析的事件列表，并通过列表查看具体事件分析内容；

(2)事件分析：针对在某一时间段内阶段性监测的某个热点事件、话题，可使用事件分析功能，快速生成分析报告。根据生成使用的能力不同分为普通事件分析与AI事件分析：

①普通事件分析

a事件概述：支持根据事件媒体报道情况，分析事件内容，总结事件概述

b数据概览：支持根据事件媒体，社交媒体报道统计事件总体声量，社交媒体覆盖声量，事件数据的积极倾向数据量与消极倾向数据量统计

c信源列表：支持根据事件媒体报道统计包含：x、facebook、tiktok、youtube、新闻、论坛等各国渠道声量的数据统计，并声称文字分析

d发展趋势：支持按天、展示信息发展趋势，支持正面，负面，中性的趋势图

e倾向性分析：支持根据事件媒体，社交媒体报道的正面，负面，中性进行比对

f事件脉络：支持根据事件媒体报道情况，从报道时间、媒体重要度、转发关系等方面计算、分析出事件的关键节点，梳理为事件脉络，从中找到首发信息。首发需支持手动调整，让结果更精准。

g媒体首发：根据所追踪的事件，展示x、Facebook、tiktok、reddit、新闻、论坛等媒体类型首次报道该事件的发布时间、媒体名称、标题等。点击标题可查看具体信息。

h观点分析：支持对社交媒体与新闻媒体的观点进行聚合分析，展示具体观点内容。

i地域分析：支持根据大数据分析，提取作者/媒体所属国家进行地域分布统计并显示top 10列表

j重要人物/媒体：支持根据事件报道统计分析媒体与社交媒体，发帖最多的用户/媒体top p，影响力最大的用户/媒体top

k词云：支持通过大数据分析，提取事件中的热点关键词

②AI事件分析：

演示项a事件概览：根据事件下的数据量统计提及量，参与人数，正面数据，负面数据等内容，并根据AI判断当前事件出于什么周期，同事展示改时间的事件标签，涉及人物，涉事地点，涉及企业/部门

b事件背景：通过AI总结当前事件发生的背景以及概况

c重要媒体：将全球知名媒体的相关贴文通过AI总结摘要并展示top10

d传播脉络:事件划分为潜伏期，爆发期，扩散期，延续期，显示当前事件在传播过程中所处的阶段，每个阶段通过AI分析事件的进展重点，当前阶段各方的观点分布，信息传播特征等内容，并展示在此阶段关键传播节点以及最有影响力的媒体与社交用户，参与度最高的媒体与社交用户

e传播趋势：按天显示事件的传播趋势，并展示每个阶段中出现的媒体首发以及关键即

节点事件
f信源列表：支持根据事件媒体报道统计包含：x、facebook、tiktok、youtube、新闻、论坛等各国渠道声量的数据统计，并生成文字分析
g媒体首发：支持对事件溯源，根据所追踪的事件，展示x、Facebook、tiktok、reddit、新闻、论坛等媒体类型首次报道该事件的发布时间、媒体名称、标题等。点击标题可查看具体信息。
h地域分析：支持根据大数据分析，提取作者/媒体所属国家进行地域分布统计并显示表格统计内容，使用AI判断地缘性潜在风险
i词云：支持通过大数据分析，提取事件中的热点关键词
j重点媒体：显示最有影响力的媒体以及最活跃的媒体。最有影响力的社交用户，最活跃的社交用户
k热门文章：显示热门的社交贴文与新闻报道
l数据下钻：支持数据下钻，显示当前分析指标，AI总结内容来源
m数据列表：显示事件分析中的全部数据列表，支持筛选，查看详情
2.可视化展示系统
2.1可视化展示设备参数：
2.1.1屏幕尺寸：约8m*2.5m；
2.1.2像素构成：表贴三合一1212（1R1G1B）；
2.1.3点间距：≤1.53mm；
2.1.4像素密度≥422500点/m²；
2.1.5扫描方式：52扫；
2.1.6光学性能：基色主波长误差为C级 ΔλD≤5，视角（水平、垂直）：H≥160°V≥140°；
2.1.7机械性能：平整度：≤0.2mm，箱体间缝隙≤0.1mm，像素中心距相对偏差≤3%；
2.1.8光学特性：亮度均匀性≥97%，白场色坐标符合SJ/T 11141-2025 5.10.5规定，亮度鉴别等级：C级以上，最大对比度：≥5000：1；
2.1.9色温：3000-18000可调；
2.1.10电性能：换帧频率：60Hz；刷新频率：≥3840Hz；彩色信号处理位数16bit；
2.1.11白平衡亮度：≥500cd/m²；
2.1.12平均失效间隔工作时间：≥10000hrs；
2.1.13电源效率：效率≥85%；
2.1.14人眼视觉舒适度 VICO 指数≤1；
2.1.15工作噪音声压级 处理距离 r=1.0 米，噪音声压级≤6dB；
2.1.16配套扩声设备；
2.1.17含接收卡、电源、线材、钢架、安装施工等。
2.2可视化控制台参数要求：
2.2.1可视化控制台（主频≥2.3GHZ,核数≥8核，≥16GB，≥512GB SSD），支持数据监测系统和多语种大模型运行；
2.2.2触控显示屏，分辨率≥1920×1080，响应时间≤10ms，支持倾斜角度调节；
2.2.3支持通过讲台触控屏无线/有线控制LED大屏内容，可实现一键投屏、画面切换；

	2.2.4支持同时向大屏输出PPT、实时数据图表、视频等多路信号； 2.2.5阵列式拾音麦克风，支持10米以上远场拾音； 2.2.6支持外接专业音响系统。 3.国际设备数据中心服务系统 3.1专题报告场景：依托全量国际传播数据开展深度研判并形成专项报告，投标人协助完成省部级上报相关工作，支撑智库决策咨询与政务成果报送。 3.2学术专著产出场景：为专著撰写、高水平学术论文发表、国家级科研项目申报提供专属数据与深度分析服务，助力学术科研成果落地。 3.3传播指数发布场景：完成传播指数自动化测算、分析与可视化支撑，服务指数发布、高端智库报告编制及科研成果展示工作。 3.4模型智能分析场景：通过通用大模型API接口实现多语种文本、多模态数据智能分析，保障国际传播科研工作低延迟、稳定连续开展； 3.5基于数据进行主题分析、情感分析、立场识别、网络分析、效果分析、专题看板构建、单一媒体态势分析、自动报告生成等全维度科研工作，实现多模态资源、全类型媒体的一体化智能分析。 （三）国际传播多语种智能交互翻译设备 1.国际传播多语种智能交互翻译服务端 1.1CPU：两颗处理器，单颗内核数≥24核，主频≥2.3GHz； 1.2内存：不低于256G DDR4 ECC，内存读写速率≥3200MT/s； 1.3系统盘：0.96T M.2 NVMe企业级固态硬盘； 1.4数据盘：4块1.92TB M.2 NVMe企业级固态硬盘，支持RAID0、1、5、10阵列模式，总存储容量≥7TB； 1.5网口：双口万兆； 1.6电源：2块1+1冗余电源； 1.7操作系统：预装国产化操作系统。 2.多语种翻译系统 2.1自动翻译功能：要求具备40个全球主要国家及国际传播重点区域语种向中文的后台全自动翻译能力，可实现多语种国际传播内容向中文的精准转换，满足多场景国际传播内容翻译需求，一键翻译功能的页面响应速度≤10秒。 2.2语料自动更新功能：设备在联网环境下，支持语料自动化更新，可实时同步更新国际传播领域专业语料。 2.3专业语料库：可支持不少于1亿条国际传播领域专业语料数据，为多语种翻译提供精准语义支撑。 （四）国际传播智能分析设备 1.国际传播智能分析服务端 1.1硬件要求 1.1.1CPU：两颗处理器，单颗内核数≥24核，主频≥2.3GHz； 1.1.2内存：不低于256G DDR4 ECC，内存读写速率≥3200MT/s； 1.1.3系统盘：0.96T M.2 NVMe企业级固态硬盘； 1.1.4数据盘：4块1.92TB M.2 NVMe企业级固态硬盘，支持RAID0、1、5、10阵列模式，总存储容量≥7TB；
--	--

1.1.5网口：双口万兆；

1.1.6电源：2块1+1冗余电源；

1.2功能要求

1.2.1素材自动生成功能：具备不少于20种“一带一路”重点区域和国家国际传播、海外传播专项分析素材自动生成能力，满足国际传播科研素材产出需求。

1.2.2传播指数生成功能：具备不少于40个以上国家（重点覆盖“一带一路”重点区域和国家）的自动化传播指数跟踪测算与生成，实现“一带一路”重点区域和国家国际传播、海外传播态势动态监测分析。

1.2.3多模态分析功能：支持对文档、图片、音频、视频4类以上不同类型的“一带一路”重点区域和国家国际传播、传播资源开展多模态分析处理。

1.2.4全渠道覆盖功能：覆盖“一带一路”重点区域和国家本地媒体、路透社、新华社、法新社、BBC、CNN等国际重点媒体、境内外网站、电子报纸、论坛、社交媒体、智库、文献等6类以上国际传播资源范围，实现“一带一路”重点区域和国家（优先保障中亚五国、波兰等）全域传播数据、海外传播数据整合分析。

1.2.5AI报告自动生成：可基于多维度分析数据（含“一带一路”重点区域和国家传播指数、单一媒体态势、传播态势、传播效果、素材分析结果等）及主流大模型能力，自动化生成“一带一路”重点区域和国家国际传播、单一媒体态势、海外传播专项科研研究报告，支持报告内容自定义配置与一键导出，满足科研成果输出、智库决策快速保障需求。

1.2.6单一媒体态势分析功能：支持对“一带一路”重点区域和国家本地媒体、国际收录媒体开展全方位态势分析与可视化展示，可呈现媒体基础信息、媒体类型属性、核心舆论重点、历史发文文章、周期发文趋势、关联热点事件、传播受众特征等全维度数据，实现单一媒体传播态势深度研判与数据回溯。

2.大模型服务器

2.1CPU：两颗处理器，单颗内核数 ≥ 24 核，主频 $\geq 2.3\text{GHz}$ ；

2.2内存：不低于512G DDR5 ECC，内存读写速率 $\geq 3200\text{MT/s}$ ；

2.3系统盘：0.96T M.2 NVMe企业级固态硬盘；

2.4数据盘：4块1.92TB M.2 NVMe企业级固态硬盘，支持RAID0、1、5、10阵列模式，总存储容量 $\geq 7\text{TB}$ ；

2.5GPU：国产深度学习加速卡 ≥ 4 张，单卡显存 $\geq 64\text{GB}$ ；

2.6网口：双口万兆；

2.7电源：2块1+1冗余电源；

2.8操作系统：预装国产化操作系统。

3.大模型服务

具备以下功能：

3.1数据集管理

提供数据集管理功能，用于统一对接不同格式、不同来源的数据，包括结构化数据、半结构化数据、非结构化数据等。核心能力包括数据集版本管理、数据集访问控制、数据集预览等。

▲3.2.模型开发

作业建模，支持离线、分布式训练模式，训练过程更加稳定，适合大规模任务训练。

演示项3.3大模型中心

提供统一可视化管理界面，支持对本地部署的开源大模型及通过 API 接入的第三方大模型（含 DeepSeek、通义千问等主流模型）进行集中管理、一键切换与调用。

3.4大模型训练

▲3.4.1需提供不同的训练工具，包括Post-pretrain、SFT、DPO不同模式，并预置包括DeepSeek、Qwen等模型，用于行业/领域大模型训练，或提升模型在特定任务下的输出效果。并支持增量训练、训练过程中支持保存多个模型。

▲3.4.2支持配置Epoch、学习率、BatchSize、模型保存策略及模型保存个数等。

▲3.4.3支持通过Loss或Validation token accuracy指标判断训练过程的好坏，同时集成Tensorboard训练过程。

3.5模型管理

▲3.5.1支持对大小模型资产的统一纳管与协同，集成多种AI开发工具产出的模型。包括通过JupyterLab编写的定制化算法模型，以及基于大模型训练工具链完成预训练（Pre-training）、指令微调（SFT）、直接偏好优化（DPO）复杂流程产出的十亿/百亿级参数大模型，均可被标准化封装后纳入模型管理。

▲3.5.2支持托管三方模型。模型纳管时，可配置压缩策略，提升模型推理性能。支持提供模型评估功能。可以通过自动评估及裁判员评估方式评估大模型输出效果，并输出评估指标，包括ROUGE-1、BLEU、语义相似度等，预览大模型评分结果。支持预制模型，国内外主流开源模型，覆盖大小规模参数不少于8种。

3.6模型服务管理

3.6.1支持将模型管理托管的模型，或者平台预置的模型部署为在线服务；支持从平台内置模型库及我的模型中无缝接入模型资产，提供一键部署能力，可将模型快速发布为RESTful API在线服务，实现从资产到服务的转化；支持服务“上线/下线”灵活切换，实现从部署到退役的全流程管理，避免资源浪费；支持对已部署的服务进行迭代优化，包括模型版本更新、服务配置调整，适配业务动态需求。

▲3.6.2支持在线服务提供弹性扩缩自动调整计算资源、滚动更新能力提升服务效果。

3.7模型广场

支持对预置模型的统一展示与管理能力。帮助用户在平台内快速发现、理解和使用模型资产，提高模型在业务场景中的复用效率。

3.8镜像管理

3.8.1预置镜像，提供开箱即用的标准化镜像集合，包括Notebook、大模型训练镜像等；自定义镜像构建，通过上传tar包或者Notebook镜像保存的方式创建自定义开发镜像。

▲3.8.2支持通过Notebook镜像导出、上传Tar包，或基于已有镜像添加依赖构建新镜像。

3.9存储管理

▲为任务提供存储资源支撑。支持在创建存储卷时，选择存储源、配置存储子目录以及配置可用范围信息，包括选择可用组织/项目和默认存储。存储卷创建完成后，支持上传、下载文件，并支持通过传输列表查看文件传输进度。

3.10安全防护

支持对内容合规风险、敏感信息泄露风险及提示词攻击等进行智能识别与规则判定；支持黑名单与白名单关键词机制，支持大模型安全检测任务。

3.11数据监测

支持对内容合规风险、敏感信息泄露风险及提示词攻击等进行智能识别与规则判定；支持黑名单与白名单关键词机制，支持大模型安全检测任务。需提供数据监测概览、资源监测与服务监测能力。需具备告警中心与规则配置能力。

3.12知识库：须实现智库、知识库的集成。

演示项3.13教学PPT、报告自动生成：支持基于平台内国际传播数据、多维度分析结果及典型案例素材，自动化生成教学课件 PPT、实训指导报告、课程案例分析报告等教学材料；可一键导出可编辑格式，满足学校相关课程备课、课堂演示、学生实训作业指导及成果展示需求。

（五）国产化分析管理设备

1.国产化分析管理服务端

1.1硬件要求

1.1.1CPU：两颗处理器，单颗内核数 ≥ 64 核，主频 $\geq 2.3\text{GHz}$ ；

1.1.2内存： $\geq 256\text{GB}$ ；

1.1.3系统盘：500G企业级固态硬盘；

1.1.4数据盘：4块960GB NVMe SSD缓存 + 4块8TB SATA HDD（RAID5），可用容量 $\geq 24\text{TB}$ ；

1.1.5网口：双口万兆；

1.1.6电源：2块1+1冗余电源；

1.1.7操作系统：预装国产化操作系统。

1.2功能要求

1.2.1全网国际热点：抓取并分析全网最热话题和最新新闻。深度分析新闻热度、情感、来源等。

1.2.2新闻热点线索：快速查看实时热点新闻。根据媒体类型、行业分类、时间筛选新闻。

1.2.3原创稿件传播分析：对已订阅的数据源进行原创稿件、机器生成稿件识别及传播分析。查看传播量、传播路径、传播媒体等。

2.全球大数据洞察与国际战略态势分析中心软件系统

具备以下功能：

2.1全球媒体数据实时采集（全球主要国家及"一带一路"沿线重点国家 ≥ 15 个，须含中亚五国、波兰全量数据），包含传统媒体（报纸、广播、电视等）与以上各国重点新媒体账号的全域数据信息；

2.2国际信息热度、全网国际热点（全球热点事件态势、战略关键词云、热点态势演变趋势等）；

2.3新闻热点线索（国际信息线索态势、战略线索检索）；

2.4涉华、涉陕相关内容的传播分析（国际传播影响力分析、情感自动分析、国际意见领袖研判、战略影响力账号态势、原创与生成稿件传播态势）；

2.5支持自定义企业监测名单（ ≥ 15 家），提供陕西出海企业预置模板；

2.6政府网站、智库、学术期刊、开源数据库等；

	2.7涵盖文本、图片、音视频等多模态内容； 2.8开放不少于300个账号，支持300名学生的教学需求。 3.数据研判触控一体机及配套设备 3.1 86寸信息研判触控一体机参数要求（2个）： 3.1.1屏幕尺寸：≥86英寸，16:9显示比例，4K超高清显示分辨率； 3.1.2信息数据可视化展示、研判会议、教学汇报场景； 3.1.3触控性能：支持多点红外触控，支持手写批注、拖拽操作； 3.1.4基础配置：搭载高性能处理芯片； 3.1.5核心功能：支持无线投屏、远程会议、实时批注、数据展示、素材演示等功能，满足信息研判、科研研讨、教学实训需求； 3.1.6接口配置：配备丰富HDMI、USB、网口、音频等通用接口，支持多设备接入联动； 3.1.7配套设施：含触控笔、全套连接线材及配套组件，配置移动推车/落地支架，支持不同教学、科研场景需求； 3.2 98寸信息研判触控一体机参数要求（2个）： 3.2.1屏幕尺寸：≥98英寸，16:9显示比例，4K超高清显示分辨率； 3.2.2信息数据可视化展示、研判会议、教学汇报场景； 3.2.3触控性能：支持多点红外触控，支持手写批注、拖拽操作； 3.2.4基础配置：搭载高性能处理芯片； 3.2.5核心功能：支持无线投屏、远程会议、实时批注、数据展示、素材演示等功能，满足信息研判、科研研讨、教学实训需求； 3.2.6接口配置：配备丰富HDMI、USB、网口、音频等通用接口，支持多设备接入联动； 3.2.7配套设施：含触控笔、全套连接线材及配套组件，配置移动推车/落地支架，支持不同教学、科研场景需求； 3.3数据研判数字音频主机： 3.3.1数字音频主机1台：≥8路输入/8路输出，DSP+反馈抑制+回声消除，≥1TB存储； 3.3.2无线话筒12个，UHF频段，12路独立XLR输出，信噪比≥105dB； 3.3.3AI智能会议记录设备：音频输入（Type-C音频线/蓝牙）、实时语音转写、声纹识别+角色分离、AI会议纪要生成、手写批注与要点标记。 3.4 2个配套机柜要求：42U标准机柜。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承诺其数据获取渠道合法合规。若因数据来源问题引发任何法律风险、纠纷或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索赔、行政处罚等，一切后果均由投标人独立承担，采购人概不负责。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
--	--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采购包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45日历天内完成交付、安装及调试。

3.4.2 交货地点

采购包1:

交货地点: 西安外国语大学指定地点。交货方式: 硬件设备本地化部署、数据本地化落地、大模型管理及分析服务本地化部署、监测应用以API端口调用为主。

3.4.3 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3.4.4 支付约定

采购包1:

1、进度款,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

2、进度款,产品安装调试完成,学校最终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0%

3.4.5 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验收分初次开箱验收、采购人使用单位初步验收和采购人最终验收三个阶段,以最终验收为准。1.初次开箱验收 设备到货后,采购人、中标人双方共同开箱验收。如属于检验检疫法检目录内货物,由采购人、中标人双方会同海关共同开箱验收。在检查货物原产地、型号、规格、配置符合合同要求后,由中标人负责安装调试、采购人负责技术验收(中标人协助),验收以国内行业标准或合同文本货物供货配置清单中描述的有关技术要求为准。2.采购人使用单位初步验收 在设备安装调试运行正常后,进行试运行测试,通过试运行测试后进入试运行,试运行不少于30日。试运行期间由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供详细的试运行报告,报告中至少应详细记录各种实测、运行数据。项目试运行正常后,中标人向采购人使用单位申请初步验收。初步验收由采购人使用单位按试运行报告及合同约定,现场查看货物使用情况。初验完成后,中标人填写初验验收报告并经采购人使用单位确认。设备整机自安装之日起1个月内,如果设备不能正常工作或不能达到设备性能指标,在中标人尽快、尽力排除故障的前提下,仍不能解决问题,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更换部件或全部新品以解决问题。中标人应在接到采购人书面申请(传真、电子邮件有效)后,在1个月内从原厂运出更换部件或更换新品,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新品或新部件到货安装后1个月内,仍不能正常工作或不能满足设备验收指标要求,采购人有权要求再次换货。设备首次安装之日起4个月内,如果设备仍不能正常工作或不能满足设备验收指标要求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中标人应无条件退还已收取的全部货款,并按合同总价20%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及违约金不足弥补采购人损失的,由中标人负责赔偿。3.采购人最终验收 采购人使用单位根据初验结果,向学校提交最终验收申请,由学校组织校内相关部门及有关专家进行项目的最终验收。验收依据为合同文本、招投标文件和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合同内所列功能参数逐条验收,并符合采购人稳定安全正常使用的需求。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填写终验验收单,并由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设备所包含的所有资料,以便采购人使用单位日后管理和维护。验收不合格的,限期整改,整改过程中产生的费用和设备发生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整改超过二次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中标人应无条件退还已收取的全部货款,并按合同总价20%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及违约金不足弥补采购人损失的,由中标人负责赔偿。

3.4.6 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1.运输由中标人负责,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2.运输方式由中标人自行选择,包装必须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满足航空、铁路或公路运输以及货物装卸要求,保证采购人收到的是无任何损伤的货物,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同时,中标人必须保证如期交付,不得断货,否则,因断货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赔偿。3.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中标人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

物安全无损运抵项目现场。 4.中标人提供的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包装要求，按照《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执行。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1.质保要求：质保期为产品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3年。质保期内，任何由制造商选材和制造不当引起的质量问题，中标人负责维修或更换原厂配件，采购人不负担任何维修费用（含人工费）。质保期内，项目责任工程师每年提供不小于2次上门保养服务，提供保养用的全部零部件（原厂）。质保期满前1个月，中标人提供一次全面的检查、维护，并出具正式检查报告，如发现潜在问题，应负责完全排除。 2.售后服务响应时间（质保期内）：7*24即时响应（包括电话响应）；电话响应无法解决时，常规需求24小时内到达现场，紧急故障4小时内到场处置。采购人反映的问题应在48小时内解决，如在48小时内无法解决或修复，则由中标人提供部件冗余服务或采取应急措施，提供相同产品或不低于故障产品规格档次的备用产品供采购人使用，以确保货物的正常使用。48小时后，未解决问题每超过24小时，中标人应按合同价的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 3.中标人应在合同生效后的1个月内向采购人提供详细的软硬件使用说明并提供免费技术咨询。设备、系统安装调试完成后，中标人应按照采购人指定时间、指定地点、指定频次开展不少于3次集中培训+1对1实操指导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设备的技术原理、操作方法、数据处理、基本维护等。 4.提供与使用设备相配套的软件3年质保，包含软件故障排查、功能调试等，与使用设备相配套的软件6年内由中标人负责更新升级。 5.中标人须提供为期3年的技术驻场服务，驻场人员不少于1人。驻场技术人员须具备至少一年与本项目相关的领域工作经验。驻场服务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应采购方要求，开展数据分析、编制数据报告、撰写专报等工作。在驻场服务期间，未经采购方书面同意，中标人不得擅自更换驻场人员。

3.4.8违约责任与争议解决的方法

采购包1：

（一）执行合同中产生纠纷，由采购人与中标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二）中标人应保证设备（系统）使用不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若产生纠纷，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及损失。（三）采购人及中标人的权利和义务（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人） 1.除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之外，双方按《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要求，或者不能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乙方必须无条件退换直到合格。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乙方的违约行为报监管机构进行相应的处罚。 3.除因不可抗力，乙方逾期交货，每天应按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直接从应付合同价款中扣除。如乙方逾期十五个工作日仍未交齐货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应按合同总价百分之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乙方存在恶意违约情形（如交付假冒伪劣产品、擅自转包、故意拖延履行、伪造履约证据等），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百分之二十的违约金。 4.乙方所交货物的类型、版本、参数、功能需求等在使用中如发生不符合合同约定、国家标准，或者所供货物达不到约定技术要求的，或者运行存在较大潜在风险的，导致甲方无法正常使用的，乙方应无条件全额向甲方退还已收取的合同款，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百分之二十的违约金。 5.乙方所供货物在合理使用期限内，因质量或安装问题造成甲方或第三方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的，乙方应负责解决并承担赔偿责任；乙方应按甲方要求采取退货、换货等方式处理，退换货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3.5其他要求

3.5.1投标保证金注意事项：（1）投标保证金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到账，须从投标人户名支付，如从个人户名或非投标人户名支付，将被拒绝，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权利（该个人是投标人的情形除外）；以保函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保函扫描成清晰的PDF文件，发送至邮箱2559647209@qq.com（邮件命名：项目编号）。保函必须由具有开具投标保函资格的单位开具；若供应商违约，开具保函单位承担连带责任；（2）投标保证金的提交金额、时间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无效；（3）投标保证金以采购代理机构到账凭证为准；（4）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全额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服务费足额到账3个工作日内或收到合同3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单位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3.5.2本项目主要标的同核心产品。根据法律规定，中标公告须公布主要标的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单价。 3.5.3

保险要求 3.5.3.1.风险承担 在货物运抵采购人指定地点并经开箱验收合格前，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应采取必要的防护措施，确保货物在运输、装卸及仓储过程中的安全。 3.5.3.2.保险责任 （1）中标人负责办理货物从发货地至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的全程运输保险。（2）投保险种应至少包含货物运输一切险（或同等效力的险种），并根据货物特性附加必要的特殊险（如易碎品破碎险、防锈险等）。（3）保险金额应不低于合同总价款的100%，并以采购人为被保险人或共同受益人。（4）保险期间自货物离开中标人仓库或工厂起，至货物运抵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并由双方完成开箱外观检验止。 3.5.3.3.索赔与理赔 若在运输或保管过程中发生保险范围内的损失，中标人应负责立即向保险公司索赔。若因中标人未及时投保、投保金额不足或未正确填写被保险人，导致采购人无法获得足额赔偿的，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3.5.4供货安装要求：中标人应按照合同约定、采购文件及投标（响应）文件的承诺，向采购人提供完整的货物、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说明书、合格证、保修卡、安装图纸、操作手册等）、专用工具及备品备件。 3.5.4.1.现场条件确认：中标人在安装前，应与采购人共同勘查现场，确认水、电、场地等基础条件满足安装要求。 3.5.4.2.安装人员资质：中标人应派具备相应技术能力的人员进行安装。如设备属于国家规定的特种设备，安装人员须持有国家规定从业资格（如特种设备作业、电工、焊工等强制性证书）。安装人员在施工期间应遵守采购人现场管理规定，佩戴工作证件，做到文明施工、安全施工。 3.5.4.3.安装标准：安装质量应符合国家现行有效的技术标准、行业规范以及制造商规定的安装要求。安装过程中，中标人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设置警示标志。因中标人原因造成的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3.5.4.4.安装完成后，中标人应进行系统调试，确保各项功能、性能指标符合合同约定及投标承诺，要求试运行期30日。试运行期间，中标人应派技术人员现场跟班保障，及时处理运行中出现的问题。试运行正常后，方可进入正式验收程序。 3.5.5投标人需要在线提交所有通过电子化交易平台实施的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文件，同时，线下提交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肆份并密封（逐页标注连续不间断的页码），纸质文件双面打印。若电子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线下递交文件时间：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线下递交文件地点：西安市莲湖区环城西路南段元晟合中心6层。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②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5月（含5月）以来任意时间段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提供证明；零报税的提供申报成功的证明；公司成立不足一个月的提供将依法纳税的承诺（格式自拟）。上述凭据或证明的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③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5月（含5月）以来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等）；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④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注：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3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docx 投标函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财务状况报告：法人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有效的2024年度或2025年度审计报告（审计报告须具有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s://acc.mof.gov.cn 赋予的验证码）（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自2025年11月1日以来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以上两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注：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3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docx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提供直接控股和直接管理关系清单。若与其他投标人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则投标无效。	3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docx 投标函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本单位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docx
2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投标人应提供《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	3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docx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 and 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一、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4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 (一) 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 (二) 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 (三) 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 (四) 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 (五) 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 (六) 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 (七) 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2	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投标文件封面

3	报价	总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4	实质性条款	满足本招标文件3.4商务要求中“交货时间、交货地点、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中的质保要求、支付约定”的内容	1商务部分偏离表.docx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投标函
6	其他无效情形	无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4承诺书.docx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报价最低、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等进行重点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不少于2名工作人员，在采购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招标文件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标，重新评标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 四、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评分办法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技术参数	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对3.3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中“二、技术参数”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①标“▲”参数共计20项，投标人满足参数要求的每项得1分，不满足得0分，满分20分。“▲”指标必须提供有效佐证材料，否则视为负偏离。②非“▲、演示项”参数（以投标人的技术响应偏离表响应情况为准），得分=（投标人满足采购人要求的非“▲、演示项”参数数量/非“▲、演示项”参数总数量）×10分，满分10分。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备注：1.所投产品完全复制招标文件技术指标要求的，给予10分扣分，文字描述、国标、定制尺寸的技术指标除外。2.佐证材料可为检测报告或产品彩页或功能截图或加盖厂家公章的技术说明书。3.要求提供佐证材料的，佐证材料与技术响应偏离表响应内容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未要求提供佐证材料的，以技术响应偏离表响应内容为准。4.同一指标提供佐证材料内容不一致的，以最不利于投标人的情形进行评审。	30.0000	客观	5技术响应与偏离表.docx

详细评审	功能演示	投标人针对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中标注“演示项”的内容提供线上演示，演示要求采用所投产品真实视频进行演示，不接受PPT、截图、Word、PDF等方式。每项演示完全符合项目要求计3分，满分12分。不演示或演示方式不正确、演示内容与要求不符对应此项不得分。备注：评审现场通过腾讯会议组织开展（开标现场会联系供应商电子化交易平台投标人签到表登记的电话，请各投标人保持通信畅通），每个投标人的演示时长不超过15分钟。	12.0000	客观	5技术响应与偏离表.docx
	实施方案	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1）供货保障方案；（2）安装调试方案；（3）实施进度保障措施及突发事件应急措施。上述3项内容，每提供1项内容计2分，每项内容存在1处瑕疵扣0.5分；本评分点满分6分。本文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下述评分标准对“瑕疵”定义同此处。）	6.0000	主观	6实施方案.docx
	质量保障方案	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质量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1）产品性能保证；（2）软硬件适配兼容性说明；（3）实施过程中的质量保障措施。上述3项内容，每提供1项内容计2分，每项内容存在1处瑕疵扣0.5分；本评分点满分6分。	6.0000	主观	7质量保障方案.docx

供货来源渠道证明	投标人提供所投（国际传播智能分析服务端）产品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或代理协议或原厂授权等），提供齐全计2分，未提供或不齐全不计分。	2.0000	客观	8供货来源渠道证明.docx
培训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培训方案，方案应至少包括但不限于（1）培训时间计划及培训对象；（2）培训内容设计安排及培训保障措施。上述2项内容，每提供1项内容计1分，每项内容存在1处瑕疵扣0.5分；本评分点满分2分。	2.0000	主观	9培训方案.docx
驻场服务	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为期3年的技术驻场服务的驻场人员安排名单（不少于1人）。驻场技术人员须具备至少一年与本项目相关的领域工作经验。满足此要求计2分。备注：提供驻场技术人员①工作履历表②在职证明（劳动合同或2026年1月1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的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否则不予认定。	2.0000	客观	10驻场服务.docx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具体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1）售后服务范围及保障措施；（2）技术援助服务、现场应急服务；（3）备品备件保障、软件升级维护；（4）定期回访计划安排等。上述4项内容，每提供1项内容计1.5分，每项内容存在1处瑕疵扣0.5分；本评分点满分6分。	6.0000	主观	11售后服务方案.docx

	业绩	提供投标人自2023年1月1日以来同类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1个得1分，最多得3分,不提供得0分。 备注：①须提供合同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合同扫描件，必须清晰体现签约主体和日期、合同名称及内容、合同金额核心要素，否则不计为有效业绩。 ②同类项目指的是：合同内容须包含开源数据服务或信息监测或数据采集或数据治理或数据可视化等相关实施内容。	3.0000	客观	12业绩.docx
	节能环保	投标人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为优先节能产品经国家认证的计0.5分，每有一项为环境标志产品经国家认证的计0.5分，投标人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产品同时为优先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计1分，最多计1分。（以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准。）	1.0000	客观	13节能环保.docx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			

异常低价 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一）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投标人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投标人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二）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2分项价格表.docx
------------	--------	---	--------	----	---

价格分	价格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注：本项目落实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及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分计算。	3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10.00%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10%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10%）；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本国产品说明
---	----------	--	--------	---	---

说明：

-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定标程序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详见附件：本国产品说明

详见附件：1商务部分偏离表.docx

详见附件：2分项价格表.docx

详见附件：3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docx

详见附件：4承诺书.docx

详见附件：5技术响应与偏离表.docx

详见附件：6实施方案.docx

详见附件：7质量保障方案.docx

详见附件：8供货来源渠道证明.docx

详见附件：9培训方案.docx

详见附件：10驻场服务.docx

详见附件：11售后服务方案.docx

详见附件：12业绩.docx

详见附件：13节能环保.docx

第七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合同文本.docx